

建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大额不动产投资的信息披露公告

（实际出资阶段）

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4号：大额未上市股权和大额不动产投资》（保监发〔2016〕36号，以下简称“该准则”）相关规定，现将建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我公司”）投资大额不动产有关信息披露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

上海市黄浦区董家渡金融商业中心（绿地外滩中心）T4幢办公楼。

二、资金来源

根据《关于保险资金投资股权和不动产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保监发〔2012〕59号）第一条第七款规定，本次投资我公司将使用保险责任准备金，资金来源符合监管规定。

三、保险账户和产品出资金额、可运用资金余额

2023年1月11日和1月30日，我公司分别向中民外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支付共计人民币约7893.5万元购房款，两次出资账户均为传统险账户，出资完成后，我公司对本项目累计投资金额约55.56亿元，全部由传统险账户出资。

截至2022年12月31日，传统险账户资金运用余额约1038

亿元。

四、外部融资情况

无。

我公司承诺：已充分知晓此项投资的责任和风险，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，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。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，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，向中国银保监会保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反映。

建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1月31日